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总经理提名，公司于2015年8月13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财务总监的议案》，公司决定聘任申畅先生为财务总监，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本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申畅先生简历见附件）。

截止本公告日，申畅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股东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也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发现《公司法》、《公司章程》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3 条所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有关法律法规、深圳证券交易所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公司独立董事就聘任申畅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公司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刊登的公告。

特此公告

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5 年 8 月 13 日

附件：

申畅先生简历

申畅，男，1970年8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中南财经大学经济管理专业，本科学历。曾任职于北京网智博通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天地华网科技有限公司，2009年1月至今任北京浩丰创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经理。